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16年10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张其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委托出席董事1人，独立董事黄劲业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京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为打开公司在物联网、智慧城市、智慧管理等方向的发展空间，进一步发掘增值化内容价值，延伸产业链，实现“全流程、基于位置服务的物联网应用市场等”的产业布局，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韩伟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3,660万元购买韩国超、刘莉萍合计持有的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51%的股权，助力博韩伟业基于泛终端运营的地理位置信息服务的行业应用及平台业务更加快速有效地进行规模化和体系化运营。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增资暨对东莞华鹏飞智能物流园区建设投资的议案》

为确保东莞华鹏飞智能物流园区项目建设顺利实施，促进智能物流园区稳健运营，提升公司在华南地区综合物流服务的综合实力及影响力，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4,500万元对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华鹏飞”）进行增资，用于东莞华鹏飞智能物流园项目相关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莞华鹏飞的注册资本将由1,008万元增加至15,508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增资暨对东莞华鹏飞智能物流园区建设投资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审议通过《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

表决结果：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